**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附1：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

**承诺书**

我公司特此声明我公司符合以下所列情况: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我公司承诺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有隐瞒或欺骗，我公司愿承担相关所有责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特定资格要求证明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投标截止日近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提供承诺书/声明，格式自拟）

6、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书/声明，格式自拟）

7、信誉截图：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纸质方式留存。）

8、不接受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声明，格式自拟）